

关于转发《常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“2023 年江苏教师年度人物”遴选 推荐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及有关学校：

现将《常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“2023 年江苏教师年度人物”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请根据上级通知精神，做好推荐工作。

各申报学校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前报送以下材料：

- 1.“2023 江苏教师年度人物”遴选推荐汇总表 1 份；
- 2.“2023 江苏教师年度人物”遴选表（一式两份）；
- 3.被推荐人事迹（2000 字之内）（一式两份）；
- 4.展现感人或工作场景高清图片 2-3 幅。

纸质材料请报送至武进区教师管理服务中心 1212 室（电子版材料请同步发送至指定邮箱 254176315@qq.com，联系人：张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519-86312681。

- 附件：1.“2023 江苏教师年度人物”各辖市（区）遴选
名额分配表
- 2.“2023 江苏教师年度人物”遴选表
- 3.“2023 江苏教师年度人物”各辖市（区）遴选
推荐汇总表

4.常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“2023 年江苏教师年度
人物”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2023 年 4 月 26 日